

证券代码：300058

证券简称：蓝色光标

公告编号：2012-076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发行基本情况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蓝色光标”）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004号文核准。蓝色光标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2亿元。本期债券主要条款如下：

- 1、发行主体：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2 蓝标 01”）（证券代码：112135）。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 4、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9%。
-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7、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方式发行。
- 8、发行对象：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对象的范围是：持有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 A 股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

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操作。

11、发行首日/起息日：2012 年 11 月 19 日。

12、利息登记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率随本金一起支付）。

13、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5 年每年的 1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4、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5 年 1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5、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6、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18、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代销的方式承销。

20、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发行费用概算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1.39%。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2、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23、提供转让服务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

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转让服务的申请，除此之外本期债券不在其他任何场所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债券大宗交易的最低限额为单笔现货交易数量不低于500手或交易金额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债券大宗交易单笔现货交易数量低于500手且交易金额低于50万元人民币的债券份额在协议平台无法卖出，请投资者关注该等债券交易风险。

24、登记注册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出债券登记注册申请。

二、本期发行结果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已于2012年11月26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最终发行对象为5家机构投资者，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要求。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署页）

发行人：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11月23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署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11月23日